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8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包秀银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共计 9.9568 万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3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包秀银回避表决。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并根据 2025 年度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个人考核结果，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因考核原因及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而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1.3232 万股。此外，本次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部分，未能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授予，因此董事会同意作废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7.00 万股。以上两项合计作废限制性股票 28.3232 万股。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作废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包秀银回避表决。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可解锁股票数量为 45.47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9%。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包秀银、刘涛、席奎东、张柳、耿洪斌回避表决。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4,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南亚新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基于 AI 算力的高阶高频高速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